

## 广东和胜工业铝材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股东股权补充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和胜工业铝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股东金炯先生将其所持有的公司部分股权进行补充质押的通知，具体事项如下：

## 一、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 1、股东所持股份被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股）	质押开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金炯	否	140,000.00	2018年2月6日	2018年6月14日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0.71%	补充质押
合计	--	140,000.00	--	--	--	0.71%	--

## 2、股东所持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金炯持有公司股份 19,805,29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1.00 %。其所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 3,150,000 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15.90%，占公司总股本的 1.75%。

## 二、备查文件

- 1、股票质押回购补充质押交易确认书；
-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特此公告。

广东和胜工业铝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2月8日